

中共龙陵县委办公室文件

龙办通〔2017〕28号



中共龙陵县委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各专项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县委各部委，县级国家机关各委办局，各人民团体、各企事业单位、驻龙各单位党（工）委（党组）、总支（支部）：

因人事变动，经县委研究，决定对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各专项小组组成人员做如下调整充实：

一、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王德华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赵兴灿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杨 俊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张有林 龙陵小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局长、
县林业局局长

尹世晓 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杨成海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王家有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杨兴碧 县委政研室主任
李长志 县委编办主任
陈兴早 县科协党组书记、主席
张学文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新龙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党委书记、局长
陈兴伦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 忠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亮亮 县国土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线正灿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张志恒 县农业局党委书记、局长
何庆国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永济 县畜牧兽医局局长
范志勇 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政府金融办主任
杨荣德 县国税局党组书记、局长
钟 毅 县地税局党组书记、局长
肖 宁 人行龙陵县支行行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发展和改革局,由张学文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杨鹤龄 县委副书记、县委统战部部长

副组长：王德华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杨新满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杨开庆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姚茂生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
赵志超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陈兴早 县科协党组书记、主席
段玉萍 县侨联主席、侨办主任
陈兴伦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洪济让 县公安局副局长
线正灿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段孝昌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张新龙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党委书记、局长
郑亮明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党委书记、局长
黄正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毕红安 县政府扶贫办党组书记、主任
张睿玲 县招商局局长
范志勇 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政府金融办主任
丁超厂 县公安边防大队大队长
何光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雷有学 县林业局副局长
李 伟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副局长
陈国发 县委政研室副主任

赵德东 县国税局副局长
杨从政 县地税局副局长
肖 宁 人行龙陵县支行行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由张新龙兼任办公室主任。

三、民主法制领域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杨鹤龄 县委副书记、县委统战部部长
副组长：孙正文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朱洪刚 县政协副主席
成 员：王兴伟 县人民法院院长
蒋桥原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黄正宽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孟春来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李国涛 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杨 臻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
侯云国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法制办主任
范龙彬 县委政法委专职副书记
王家有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普玉石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县工商联党组书记
张必鹏 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陈孝昌 县司法局局长
曹石林 县民宗局局长

陈国发 县委政研室副主任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统战部，由王家有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文化教育卫生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董斯璇 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赵兴灿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杨新满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杨成海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杨开庆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张春艳 县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
专职副书记

陈兴早 县科协党组书记、主席

余自明 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书记、县教育局局长

郑亮明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党委书记、局长

闫义智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范志勇 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政府金融办主任

邵来菊 县委政研室副主任

杨 红 县委编办副主任

洪济让 县公安局副局长

朱宏斌 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李 伟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副局长

王世欢 县民宗局副局长

陈德顺 县财政局副局长

杨新曼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何光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赵德东 县国税局副局长
杨从政 县地税局副局长
陈国和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匡从莲 县统计局副局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宣传部，由杨开庆兼任办公室主任，余自明、郑亮明、闫义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五、社会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赵孝平 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
副组长：杨文祥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王兴伟 县人民法院院长
蒋桥原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成 员：范龙彬 县委政法委专职副书记
王玉明 县委政法委综治维稳办主任
郭自斌 县委政研室副主任
杨 红 县委编办副主任
曹石林 县民宗局局长
陈孝昌 县司法局局长
闫义智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黄正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李 源 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朱秋菊 县教育局副局长
杨家万 县公安局副局长
李祥芳 县民政局副局长
陈德顺 县财政局副局长
杨新曼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唐家刚 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穆吉春 武警龙陵县中队中队长
肖 宁 人行龙陵县支行行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政法委，由范龙彬兼任办公室主任。

六、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王德华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赵兴灿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张有林 龙陵小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局长、
县林业局局长
杨开庆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赵志超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邵来菊 县委政研室副主任
线正灿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何庆国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郑亮明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党委书记、局长
杨太能 县审计局局长
廖光从 县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仙华 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永济 县畜牧兽医局局长
赵菊润 县石斛研究所所长
朱宏斌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
李 伟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副局长
熊丛甲 县教育局副局长
黄江鳌 县监察局副局长
李彩波 县科协副主席
杨 红 县委编办副主任
王世欢 县民宗局副局长
陈德顺 县财政局副局长
何光彦 县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焦加柱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黄家朝 县农业局副局长
杨树春 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环境保护局，由廖光从兼任办公室主任。

七、党的建设制度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王晓渊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
副组长：王宗槐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基层党建工作
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成 员：黄永炳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察局局长
杨开庆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杨 忠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李自成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老干局局长
李晓飞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直机关工委书记
安宏府 县纪委党风政府督查室主任
许永平 县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朱洪飞 县委组织部部务委员
张春艳 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
专职副书记
郭正乾 县财政局副局长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组织部，由王宗槐兼任办公室主任。

八、纪律检查体制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杨绍春 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
副组长：黄永炳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察局局长
徐永林 县纪委副书记
邓洪明 县纪委副书记
成 员：王宗槐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基层党建工作
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黄江鳌 县监察局副局长
杨 红 县委编办副主任
杨长昌 县纪委办公室主任
张建荣 县纪委组织部部长
邱 蕾 县纪委宣传部部长

安宏府 县纪委党风政风室监督室主任

韩生安 县纪委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纪委，由徐永林兼任办公室主任。

九、农业农村改革专项小组

组 长：杨鹤龄 县委副书记、县委统战部部长

副组长：王宗本 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

杨 俊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张有林 龙陵小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局长、
县林业局局长

尹世晓 县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彭亚非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杨兴碧 县委政研室主任

张志恒 县农业局党委书记、局长

杨 忠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学文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新龙 县工业商务和科技信息化局党委书记、局长

陈兴伦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亮亮 县国土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

线正灿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何庆国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段孝昌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余自明 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书记、县教育局局长

李永济 县畜牧兽医局局长

毕红安 县政府扶贫办党组书记、主任

陈冬东 县供销合作社党组书记、主任

黄正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范志勇 县财政局副局长、县政府金融办主任

专项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政研室，由杨兴碧兼任办公室主任。

专项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职务人员自行递补并报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中共龙陵县委办公室

2017年12月1日

